

新时期国土空间规划存在的问题与对策研究

赵西平

新疆漠一天瑜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830001

摘要：国土空间规划是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基础上，对区域内国土资源和空间进行统筹安排、优化布局、开发保护的规划。其核心是合理分配国土资源和空间，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改善人居环境质量，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当前，在我国国土空间规划中仍存在一些问題，如空间规划不够全面、区域发展不平衡、地方利益矛盾突出等。为实现我国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需要进一步完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国家治理能力。本文通过对新时期国土空间规划存在问题的分析，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对策措施。

关键词：国土空间规划；问题；对策

1 新时期国土空间规划存在的问题

在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过程中，国土空间规划发挥着重要作用。20世纪90年代以来，国家相继开展了一系列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积累了一定经验，但由于缺乏系统的理论指导和配套制度支撑，难以适应新时期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需要。

1.1 国土空间规划理论体系尚未建立

目前，我国国土空间规划理论体系尚未建立，规划编制技术规范与技术标准尚不完善，规划编制缺少系统理论指导。

一方面，我国尚未建立国土空间规划的理论体系，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以及乡镇级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缺少统一的技术规范，编制流程、方法、内容等缺乏统一的标准。另一方面，由于国土空间规划研究起步较晚，缺乏系统的理论体系支撑。如，生态文明建设与国土空间规划之间的关系、国土空间规划与可持续发展战略之间的关系等问题尚未得到深入研究。同时，我国对城市群、都市圈和中心城市等区域经济发展的研究较多，而对区域协调发展的研究较少。此外，我国在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国土空间承载能力评价等方面缺少科学研究。

1.2 国土空间规划法律法规体系不完善

当前，我国国土空间规划法律法规体系尚未健全，在法律法规层面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缺少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及管理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有有关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规定，只在第5条中涉及了“国家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其他关于国

土空间规划的内容均未涉及；二是缺少具体的、操作性强的法律法规。现行的《城乡规划法》对城乡规划编制和管理有明确规定，但未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规定，相关的配套文件也处于空白状态；三是相关法律法规体系不够完善。由于没有法律依据，在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相关规章制度时，往往难以把握尺度和分寸，容易出现不一致或不合理现象。

1.3 部门协调机制不够顺畅

在我国现行行政体制中，国土空间规划的职能分散于不同部门，其中涉及自然资源管理和生态环境管理的职能较为突出。尽管《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要求“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控制度”，但从目前情况看，部门协调机制不够顺畅，部门间的利益关系仍未理顺，国土空间规划与相关规划衔接不够。如在生态环境管理方面，环境保护部门负责环保监测、监控和污染防治；国土资源部门负责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建设规划的编制、报批和管理；水利部门负责水资源利用与保护；交通部门负责道路系统和运输系统的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等。不同部门针对同一区域采取不同的管理措施，使得部分区域难以实现整体保护。

2 新时期国土空间规划措施分析

2.1 创新空间规划编制理念，从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出发

随着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要紧跟时代步伐，创新规划理念，在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时，要充分考虑国家发展战略和地方区域发展的需要。在规划过程中，要明确生态文明建设的目标和

要求,优化空间布局,明确用地结构、人口规模、产业结构等,为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目标奠定基础。

2.2 加强规划编制队伍建设

国土空间规划是一项综合性强的工作,涉及范围广、内容多、专业性强。因此,必须要加强对规划编制人员的专业培训力度,不断提升其专业素养和业务水平。在培训过程中要注重突出规划编制的系统性、全面性和科学性,使其能够全面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准确理解相关政策要求。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要注重提升编制人员的专业能力和技术水平。

2.3 建立健全空间规划体系

国土空间规划是一个涵盖了经济、生态、文化等多方面内容的综合性规划体系。当前,我国已经开始了新一轮的空间规划改革工作。为提高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在开展空间规划编制时要注意以下几个方面:一是要坚持目标导向原则,按照国家发展战略和地方区域发展需求等确定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和任务;二是要坚持系统观念原则,将经济、生态、文化等多种要素纳入到国土空间规划中;三是要坚持底线思维原则,依据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等确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等;四是要坚持国家战略和地方需求相结合的原则,在开展国土空间规划时要充分考虑地方发展需要;五是要坚持协调发展原则,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要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六是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原则,在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要充分考

虑人民群众的需求和利益。此外,在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过程中还应遵循“先总体后详细、先基础后具体”的思路,即先编制总体方案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再编制具体的详细规划。

结束语

从实际情况来看,我国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仍在不断完善中,其在国土空间治理中的作用日益凸显,但仍然存在问题需要进一步解决。比如,在规划内容方面,存在规划内容不够全面、规划实施难度大等问题;在规划编制方面,存在着编制部门多、编制标准不统一等问题;在规划管理方面,存在着城市建设与空间开发的矛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衔接不够等问题。为了进一步提高国土空间规划水平,应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立法工作,加快完善相关法律法规体系;统一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审批标准,推进多规合一;完善相关技术规范体系,健全国土空间调查、评价、监测与评估制度;加强信息化建设,建设统一的“一张图”管理系统,未来国土空间规划将在自然资源管理、城市发展等方面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参考文献

- [1] 郭晓兵.新时期国土空间规划存在的问题与对策研究[J].现代物业(中旬刊),2023(12):17-19.
- [2] 郭忠明.探讨新时期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下的城市规划评估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全文版)工程技术,2022(6):4.